

#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 104 學年度第 5 次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5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

開會地點：校總區第 2 行政大樓第 4 會議室

會議主持人：楊校長泮池

記錄：王麗婷

出席人員：楊校長泮池、陳副校長良基、張副校長慶瑞、李副校長書行、郭教務長鴻基(兼共同教育中心主任)、陳學務長聰富、王總務長根樹、李研發長芳仁、陳院長弱水、劉院長緒宗、蘇院長國賢、張院長上淳(曹昭懿代)、顏院長家鈺、徐院長源泰、郭院長瑞祥、陳院長為堅、陳院長銘憲(李百祺代)、詹院長森林(曾宛如代)、閔院長明源、廖主任咸興、林瑋嬪教授、吳俊傑教授、葉素玲教授、陳淳文教授、曹昭懿教授、吳文方教授、張聖琳教授(賴仕堯代)、陳尊賢教授、胡星陽教授、黃耀輝教授、陳信希教授、曾宛如教授、謝旭亮教授、竇松林秘書、陳宣竹同學

列席人員：林主任秘書達德、校園規劃小組黃召集人麗玲、吳莉莉小姐、吳慈葳小姐、吳鑫餘先生、實驗林管理處劉組長興旺、保管組陳股長基發、游編審惟智、獸醫專業學院周院長晉澄、鄭所長穹翔、王教授汎熒、林副教授辰栖、醫學院牙醫學系張副教授正琪、營繕組洪組長耀聰、羅技正健榮、謝組員長潤、住宿組李組長美玲、賴幹事美媚、竹間聯合建築師事務所、仲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

請假人員：苑舉正教授、李財坤教授、楊恩誠教授、王立義研究員

應到委員：39 位 實到委員：35 位 請假委員：4 位

## 壹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(確認通過)

## 貳、報告事項

### 一、校園規劃小組工作報告(會議紀要)(105 年 2 月 25 日—105 年 5 月 18 日)

本小組於 105 年 2 月 25 日至 105 年 5 月 18 日，共召開 3 次會議(會議紀錄如附件 1)，報告案 2 件，討論案 3 件，討論通過案件 3 件。茲簡述案件如下：

#### (一) 報告案

##### 1. 振興草坪整平案

決定：同意備查。

##### 2. 人文大樓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通過方案

決定：同意備查，請依委員意見將報告書中「瑠公圳」文字改用「校園藍帶計畫」指稱，後續提送校發會。

#### (二) 討論案

##### 1. 楓香道及舟山路公共設施整修工程(提案單位：總務處)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相關議題包含排水、圖書館東側人行步道及自行車道等議題於工作小組討論確認。

## 2. 第 22 屆台大藝術季（提案單位：學務處）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請藝術季團隊針對相關安全及措施多加注意。

## 3. 學生宿舍新建工程規劃構想書（提案單位：總務處營繕組）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請參酌委員與學生意見修正報告書，提送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。

### （三）通過案件簡介

#### 1. 楓香道及舟山路公共設施整修工程（提案單位：總務處）

臺灣大學校總區內，部分道路每逢大雨來襲，相對地勢低窪、區域嚴重積水。另部份道路損壞，路面高低不平、路樹竄根，嚴重影響人車通行及景觀。總務處委託辦理「公共設施改善工程案」，第一期工程以桃花心木道暨楓香道北段為整修範圍，同時改善辛亥二號門之動線與鑄鐵門配置，併納入計算機中心周邊環境改善發包施作，第一期工程已於 104 年完工。

本案為第二期工程，整修範圍含括楓香道（桃花心木道以南段）、及舟山路部分路段（保健中心與圖書館路口至長興街口）。本案規劃重點於楓香道段，將人行道更換為透水鋪面、改善現有鋪面破損問題，並增設滲透井收集路面排水，改善道路積水同時增加基地透水與保水；並配合取消路邊停車格，劃設兩側自行車專用道。舟山路將改善道路積水，於現有綠帶與人行道增設滲透井透水系統，並針對破損鋪面做全面整理與修補；同時於臨圖書館段既有綠帶內增設步道，新增北側人行動線。

本次綠帶內滲透井之設計尺寸調整為 60\*60cm<sup>2</sup>，表面覆蓋細鐵網，周圍土壤表面採順斜坡面，未來於周邊種植灌木草花覆蓋後，將適度遮蔽滲透井景觀。針對滲透井綠帶緣石採破口或側開口方式提出兩個方案。

本案於 105 年 3 月 2 日提送 104 學年度第 6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，會議決議：本案通過，相關議題包含排水、圖書館東側人行步道及自行車道等議題於工作小組討論確認。

#### 2. 第 22 屆台大藝術季（提案單位：學務處）

依據「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藝術推動辦法」第八條「由校內單位主辦或與校外單位合辦之臨時性藝術設置案、藝術創作活動等計畫內容應於辦理前，提送校園規劃小組。校園規劃小組得視活動內容與規模，要求提送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討論。」

第 22 屆臺大藝術季以「ART 2D2—臆想未來製造所」為主題，規劃一系列結合視覺藝術、裝置藝術、表演藝術、行為藝術之展演活動及互動參與。以多元行銷方式，對臺大人、社區民眾與訪客介紹本次藝術季活動主軸，於校園重要軸線與空間節點展現藝術氣息。除了希望延續前幾屆藝

術季的品牌精神，營造讓藝術即生活、生活即藝術的目標之外，更以「魯蛇」、「未來」兩大主軸為策展方向，以當代的藝術形式表現對於未來的想像，並進一步使大眾反思現況。本次活動預計於 105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27 日期間舉辦。

本案於 105 年 3 月 16 日提送 104 學年度第 7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，會議決議：本案通過，請藝術季團隊針對相關安全及措施多加注意。

### **3. 學生宿舍新建工程規劃構想書（提案單位：總務處營繕組）**

本案可行性評估前於 102 年 12 月 8 日 102 學年度第 6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通過。續於 103 年 3 月 5 日 102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通過，決議：「通過，與會委員所提有關交通安全、噪音問題、財務計畫及分次興建之可行性等意見，請納入後續規劃考量。」

本案工程規劃地下 2 層地上 13 層，總樓地板面積約 62,032 m<sup>2</sup>（約 18,800 坪）；地下層為汽機車停車、自行車停車場及機房設備空間；地上層分為兩幢建築物，分別為學生宿舍及會館。學生宿舍房型規劃，經籌建委員與學生代表討論交換意見後，設計準則依學生意見調查結果，房型規劃以 4 人雅房及 2 人套房為主，床數總計為 4,000 床。宿舍部分總工程經費約 26 億 1,700 萬元；全案含括宿舍及會館總工程費約 35 億 3,100 萬元。

考量本案工程浩大且建造經費龐大，為緩解經費籌措壓力與一次開發對周遭環境與使用者之衝擊，本案將採分期分區興建開發方式辦理。第一期預計興建會館 648 床及學生宿舍 1,600 床，樓地板面積為 35,572 m<sup>2</sup>；第二期與第三期預計分別興建學生宿舍 1,200 床，樓地板面積為 13,230 m<sup>2</sup>。

本案於 105 年 4 月 27 日提送 104 學年度第 8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，會議決議：本案通過，請參酌委員與學生意見修正報告書，提送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。

## **二、文學院報告：人文大樓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通過方案報告：**

- (一) 本案於 103 年 5 月 16 日列 102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案，會議決議通過。104 年 3 月 21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臨時動議決議：「本校人文大樓興建，配合都審程序，貫徹校務會議決議。」
- (二) 本案提送臺北市政府都市設計審議，分別經 104 年 4 月 30 日第 419 次委員會及 104 年 7 月 30 日第 425 次委員會審議，並經 104 年 10 月 29 日臺北市政府都市設計委員會暨文化資產委員會聯席會議審議，會議決議：參酌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，提送報告案至臺北市政府都市設計審議

委員會。

(三)經參考委員會意見提送修正方案如下：樓層為地上 6 層，地下 2 層、東南側建築樓高 4 層，西北側建築樓高 6 層，北側挑高 4 層樓高、容積樓地板面積為 16,272.57m<sup>2</sup>、地上層容積 10,290.45m<sup>2</sup>(較前一版本減少 9.2%)，地下層容積 5,982.12m<sup>2</sup>。經 105 年 2 月 25 日臺北市政府都市設計審議第 437 次委員會審議，會議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續於 105 年 3 月 16 日提送本校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報告。105 年 4 月 18 日修正報告書送市政府。

(四)檢附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資料 1 份如附件 2。

### 三、實驗林管理處報告：(略)

### 參、討論事項 (案件摘錄)

案由六：有關「學生宿舍新建工程」案，茲檢具先期規劃報告書 1 份(附件 9)，提請討論。(學務處、總務處 提)

說明：

- 一、目前本校既有學生宿舍多為老舊建築，床位數量亦供不應求，為增進學生住宿環境，且經基地可行性與交通衝擊評估後，選址於基隆路與辛亥路口南側(校總區東南區 A1-1 小區校園規劃第 32 小區)興建 4,000 床之學生宿舍。本案另保留會館開發空間，俾滿足教職員及國際學術交流師生、訪客之長期或短期住宿需求。
- 二、本案學生宿舍擬評估新建地下 2 層、地上 12 層 (部份 13 層) 之建築物，總樓地板面積預估約為 65,000 M<sup>2</sup>。若以每坪平均造價 13.3 萬元計算，宿舍興建成本約 26.2 億元。預計採校方自行貸款方式興建。
- 三、依據學生意見調查結果，學生宿舍房型主要以四人雅房與兩人套房為主，依據不同房型數量分配模式，進行各項財務分析評估，四人雅房每月每床租金約 2,700~3,200 元，兩人套房每月每床租金約 5,500~6,500 元。
- 四、本案業經 105 年 4 月 27 日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通過，暫不報教育部審查。學校儘快作出決策，以利加速進行後續規劃設計。

### 肆、臨時動議 (無)

### 伍、散會 (上午 11 時 30 分)